

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(網頁版)

113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4 年 4 月 14 日(週一)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人文大樓 5 樓 501 會議室

主 席：吳院長政憲

紀錄：黃秀雯

出席：陳代表國偉、施代表以明(請假)、黃代表東陽、陳代表春美、侯代表嘉星、湯代表凱喻、詹代表閔旭、林代表淑貞(請假)、林代表仁昱、張代表玉芳(請假)、鄭代表朱雀、陳代表宥廷、陳代表靜瑜、宋代表慧筠、鄭代表琨鴻(請假)、高代表嘉勵、林代表華源、洪代表鈞元(請假)、黃代表子庭、許代表庭維(請假)。

列席：強代表勇傑、麥代表皓婷、陳代表筱雯、余代表昌燁。

壹、宣布開會：中午 12 時 11 分。

貳、主席報告：(略)。

參、前次(114 年 3 月 26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)議案執行情形

案號	內容
一	提案單位：文學院 案 由：擬修訂本院「院學士學位設置計畫書」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 議：緩議。 執行情形：會議紀錄業於 114 年 3 月 26 日 email 各單位知照。
二	提案單位：文學院 案 由：擬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辦法」第 3 條條文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 執行情形：會議紀錄業於 114 年 3 月 26 日 email 各單位知照，並於 4 月 7 日簽奉核准後公告於院網頁。
三	提案單位：跨文化學程 案 由：擬訂定「台灣與跨文化研究國際博士學位學程學位論文品質與管考準則(草案)」，請討論。 決 議：修正通過。 執行情形：會議紀錄業於 114 年 3 月 26 日 email 各單位知照，並於 3 月 27 日簽請教務處備查，目前簽核中。
四	提案單位：語言中心 案 由：擬自 114 學年度起廢止「國立中興大學大學部大一英文課程抵免辦法」，請討論。 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 執行情形：會議紀錄業於 114 年 3 月 26 日 email 各單位知照，並於 3 月 28 日送教務會議審議。
五	提案單位：語言中心 案 由：擬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語言中心教師新聘、升等最低基本研究標

	<p>準」，請討論。</p> <p>決議：緩議。</p> <p>執行情形：會議紀錄業於 114 年 3 月 26 日 email 各單位知照。</p>
--	---

肆、本次討論提案

案號	案由	頁次
一	<p>提案單位：文學院</p> <p>案由：擬修正本院「院學士學位設置要點」及「院學士學位設置計畫書」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>決議：修正通過，並送教務會議審議。</p>	P.3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47 分。

